**附件3**

**德州市2020年引进重点高校优秀毕业生**

**到市直事业单位工作报考指南**

**1、如何查询本次考试的公告和岗位计划表？**

**考生可以登陆“灯塔—德州党建”（http://dzdj.dezhou.gov.cn/index.html）、德州市人社局官网【人事考试】专栏（http://hrss.dezhou.gov.cn/n49554922/index.html）查询有关公告内容和岗位计划表。**

**2、哪些重点高校的毕业生可以报考？**

**具体学校范围名单详见《德州市2020年引进重点高校优秀毕业生到市直事业单位工作公告》附件中高校名单。**

**以本科学历报考的，须是名单所列院校全日制本科毕业，且本科阶段专业应符合报考岗位要求（如取得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研究生阶段须为名单所列相应院校毕业）；以硕士研究生学历报考的，须是名单所列院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或2016年12月1日后录取的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毕业，且硕士研究生阶段所学专业应符合报考岗位要求；以博士研究生学历报考的，须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或2016年12月1日后录取的非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毕业，海内外高等院校均可，且博士研究生阶段所学专业应符合报考岗位要求。**

**国境外毕业生需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提供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证明。已就业的博士研究生报考须经所在单位同意。**

**3、报考人员还需要哪些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政治坚定，德才兼备，素质优良，品行端正，作风扎实，事业心责任感强，服从组织安排。**

**（2）博士研究生年龄一般不超过35周岁（1984年3月1日以后出生），硕士研究生年龄一般不超过30周岁（1989年3月1日以后出生），本科毕业生年龄一般不超过26周岁（1993年3月1日以后出生），大学学制为5年及以上的毕业生，以学制4年为基数，学制每增加1年相应放宽1岁。**

**（3）取得相应的学历和学位。**

**（4）具有岗位所需的综合素质与较高的专业水平。**

**（5）身体健康，能够适应岗位需要。**

**（6）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

**4、哪些人员不能报考？**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参加考试：**

**（1）曾受过刑事处罚和被开除公职的，在校期间受到院系级（含）以上处分的。**

**（2）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3）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4）在各级各类公务员、事业单位招考（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纪律行为的。**

**（5）现役军人，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以及定向培养生、委托培养生等。**

**（6）已就业的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已在德州市区域内（包括德州市所辖各县市区）机关事业单位参加工作的。**

**（7）按规定到定向工作单位未满服务期限的。**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5、报考对回避有什么要求？**

**报考人员不得报考有应回避亲属关系所在的同一单位，参照《公务员回避规定（试行）》，应回避的亲属关系是指：（1）夫妻关系；（2）直系血亲关系，包括祖父母、外祖父母、父母、子女、孙子女、外孙子女；（3）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包括伯叔姑舅姨、兄弟姐妹、堂兄弟姐妹、表兄弟姐妹、侄子女、甥子女；（4）近姻亲关系，包括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的配偶及子女配偶的父母、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的配偶。**

**6、对报考人员的学历、学位证书有什么要求？**

**报考人员必须同时获得相应的学历和学位证书，缺一不可。2020年应届毕业生的学历及学位证书须在2020年7月31日前取得，其中博士研究生可放宽至12月31日；其他报考人员的学历学位证书须在报名截止日期前取得。**

**7、如何界定报考人员所学专业？**

**以报考人员所获毕业证上注明的专业为准。报考人员在报名时务必如实填写毕业证书上的专业名称。**

**特别提醒：对于现行专业目录中没有明确的旧学科、新兴学科、跨领域学科、国外学科，报考人员应当在提交报考信息时注明，并提供所学专业主干课程以及所在院校相关证明材料，由引进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认定是否为近似相关专业。对研究生学历教育层次有专业方向领域要求的职位，报考者在报名时应如实填写学历证书上的专业名称。如学历证书上的专业名称不能体现专业方向领域，则应当填写专业方向领域，并在面试前资格审查时提供相应证明。**

**8、报名有哪些程序？**

**报名时间：2020年4月1日9:00—4月10日17:00。**

**报名方式：采取网络报名的方式进行，考生进入“灯塔—德州党建”（http://dzdj.dezhou.gov.cn/index.html）或德州市人社局官网【人事考试】专栏（http://hrss.dezhou.gov.cn/n49554922/index.html）报名。**

**报名程序：（1）填写提交报考信息。报考人员登录报名网址，点击“考试报名”进入“德州市2020年引进重点高校优秀毕业生”报名系统，按要求如实填写、提交个人相关报考信息，并上传本人近期免冠正面证件照片（JPG格式，尺寸120×160，像素20Kb以下）。（2）打印相关材料。报考人员填写提交报考信息后，打印自动生成的《德州市2020年引进重点高校优秀毕业生报名表》和《诚信承诺书》，打印材料在资格复审时使用。**

**9、报名过程中有哪些要求？**

**每位报考人员限报一个岗位，报名和参加考试须使用同一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报考人员在资格初审前多次登录提交报考信息的，后一次填报自动替换前一次填报信息。**

**报考人员须认真阅读公告中的各项具体要求，根据岗位计划表选择自己符合要求的岗位进行填报。因个人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

**10、如何查询资格初审结果？**

**报考人员可于报名成功24小时内登录报名网站，查询资格初审结果。报名时间截止后，审核未通过的考生将不能修改和提交信息，请考生尽早报名并及时查看审核结果。**

**11、报考人员是否可以更改报考岗位？**

**用人单位在对报考人员报考信息进行资格初审之前，报考人员可以更改报考岗位，通过资格初审的报考人员，系统自动禁止该报考人员改报其他岗位。**

**没有通过资格初审的报考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可改报其他符合要求的岗位，但系统自动禁止该报考人员再次报考曾被拒绝的岗位。**

**12、对岗位要求的资格条件有疑问的，如何咨询？**

**对岗位要求的资格条件和其他内容有疑问的，请与用人单位直接联系。各用人单位咨询电话可以在岗位计划表中查询。**

**13、资格复审需提交哪些材料？**

**《报名表》，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已取得的毕业证、学位证，学信网学历查询证明（《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诚信承诺书》；已就业的博士研究生，需提供单位同意报考证明；国境外毕业生需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提供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证明。**

**14、笔试和面试考核哪些内容？**

**笔试主要测试报考人员政治素养、综合素质、认知水平、实践能力等。面试主要测试报考人员分析判断、计划决策、逻辑思维、组织协调、学习创新、语言表达、应变控制等能力素质。笔试、面试满分均为100分。笔试设置最低合格分数线。**

**博士研究生所报岗位为只引进博士研究生且通过资格审查的，直接进行面试，不再笔试。**

**15、考察如何进行？**

**采取等额方式进行考察。按笔试、面试成绩各占50%的比例，采用百分制计算报考人员考试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顺序确定考察人选；考试总成绩相同，按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确定考察人选。确定为考察人选的面试成绩不得低于60分，面试人员形不成竞争的岗位，确定为考察人选的面试成绩原则上应达到其所在面试考官组使用同一试题面试的面试成绩有效人员的平均分。**

**组成专门考察组到报考人员所在毕业学校、科研院所、工作单位等实地考察，考察结果作为确定拟录用人员的重要依据之一。凡发现报考人员档案年龄、工龄、党龄、学历、经历和身份等基本信息涂改、重要材料和信息造假，报名信息不真实的，一律取消考察对象资格。**

**17、体检依照何标准进行？**

**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标准执行。**

**对于体检中违反操作规程、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渎职失职等，造成不良后果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报考人员在体检过程中有意隐瞒影响录用的疾病或者病史的，不予录用或者取消录用；报考人员在体检过程中有串通体检工作人员作弊或者请他人顶替体检以及交换、替换化验样本等作弊行为的，体检结果无效，不予录用或者取消录用，并按有关规定处理。报考人员不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取消其拟引进资格。**

**18、体检合格后如何确定引进人员？**

**拟引进人员公示前，对报考人员放弃或因考察体检问题形成空缺的岗位，可在规定时间内从同岗位面试合格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考察体检人选。**

**考察体检合格的确定为拟引进人选，在“灯塔—德州党建”等网站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对没有问题或反映问题不影响使用的，组织报到，办理相关手续。其中，博士研究生根据取得学历学位的时间分批办理聘用手续（2020年12月底前）。**

**19、报考人员提供虚假材料如何处理？**

**对报考人员的资格审查，贯穿整个招聘工作全过程，任何环节发现资格条件不符合者，取消引进资格。**

**20、本次引进是否有指定的教材和培训班？**

**本次引进不指定任何单位（包括院校、科研机构、党校、行政学院）和个人编写有关教材，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单位和个人举办有关考试的培训班。**

**关于此次引进重点高校毕业生的考试时间安排及注意事项，请关注“灯塔—德州党建”（http://dzdj.dezhou.gov.cn/index.html）、德州市人社局官网【人事考试】专栏（http://hrss.dezhou.gov.cn/n49554922/index.html）有关通知公告内容，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将陆续发布。**